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陳滄海教授獎學金」設置要點

112年4月19日第173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宗旨：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創系系主任陳滄海教授為獎勵本系學生戮力向學、熱心公益，特捐贈新台幣壹拾貳萬元，以做為獎學金。

二、申請資格：

- (一) 凡本系大學部在學學生，皆可申請。
- (二) 大一上學期及延畢生不得申請。
- (三)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須八十五分以上。
- (四) 前一學期缺曠課不得超過十節課。
- (五) 未曾獲本獎學金者。
- (六) 未獲當學期大學部獎學金者。

三、獎學名額及金額：每學期頒發各年級一名，共三至四名，每名新台幣參仟元整。以學業成績擇優錄取（如分數相同，以家境清寒者優先）。

四、申請檢附文件：

- (一) 申請表一份。
- (二) 前一學期校務系統成績單一份。
- (三) 前一學期缺曠課數證明一份。

五、申請時間：每年三月底及十月底，逾期不予受理。